

“平安春运 便捷春运 温馨春运”

## 海峡股份投入4艘新能源车辆专业运输船保障春运

日均运输量超1400辆次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吴雨倩)2月2日至2月10日,海峡股份4艘新能源车辆专业运输船累计发班89个航次,安全有序运送海新能源车辆1.3万辆次,日均运输量超1400辆次,单日最高运输新能源车辆2273辆次。自春运开始至2月10日,海峡股份累计运输新能源车辆4.1万辆次,单日最高运输新能源车辆6012辆次。

目前,绿源六号、绿源九号两艘新能源车辆专业运输船同步启航首航,分别装载124辆、151辆新能源小车平稳通航,与之前的绿源一号、绿源二号新能源车辆专业运输船一同拉开了春运运输序幕。

“作为琼州海峡春运海上运输的重要力量,我们将持续针对新能源车辆过海需求,科学统筹、精准施策,通过优化运力资源配置,组建专业化货船装载船队,保障春运期间新能源车辆有序过海。”海峡股份相关负责人介绍,截至2月12日,春运客流车流依旧保持高峰态势,4艘新能源车辆专业运输船全面投入运营,实现满负荷运转。

2月2日,在秀英港码头,绿源二号正准备停靠码头。

本报记者 苏弼坤 摄



海口织密“8+2”春运志愿服务网

## “暖冬行动”13载 青春护航回家路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周慧摄影报道)2月12日上午,海口站候车大厅内人来人往。琼台师范学院大二学生周家欣身着志愿马甲,值守在自助售票机旁,一遍遍耐心提示:“请在这里刷身份证,有疑问可以随时找我们。”她眉眼带笑,动作利落,成为2026年海口春运“暖冬行动”中的一抹青春身影。

“这是我第二次参加‘暖冬行动’,从组员成长为小组长,责任也更重了。”趁着工作间隙,周家欣轻声对记者说。几米外,一位提着大包小包的老人在闸机前略显迟疑,她快步上前,弯腰帮忙刷证、扶稳行李,一路护送进站。“阿姨,谢谢你!年年春运都能见到你们,心里踏实。”老人笑着竖起大拇指。

这样的场景在各个站点不断上演。在新海港候车大厅,志愿者小陈蹲下身,为小朋友系好松开的鞋带,家长连声道谢;在海口东站,志愿者小王推着轮椅,将行动不便的旅客一路送上站台,额角沁出细密的汗珠。一声声“谢谢侬”“辛苦了”,与归乡的匆匆脚步交织在一起,汇成春运路上最温暖的注脚。

这是2026年海口春运“暖冬行动”的第11天,也是这项青年志愿服务品牌扎根椰城的第13个年头。今年,团市委、市青年志愿者协会积极织密“8+2”春运志愿服务网——在美兰机场、新海



在海口站候车大厅,志愿者正在为乘客提供指引服务。

港、秀英港、动车站等8个重要交通枢纽,以及长滨北路、长滨北路等2个港口小客车查验点,同步设置志愿服务岗位,为过往旅客提供咨询指引、票务协助等暖心服务。

“我们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组织琼台师范学院等5所高校及属地团委定点参与海口春运青年志愿服务。”团市委志社部部长林威介绍,同时,为应对琼州海峡春运期间可能出现的

突发情况,团市委还储备了一批应急志愿服务力量,密切关注市春运指挥部的调度指令和琼州海峡天气变化,随时做好支援准备。

截至目前,2026年海口春运“暖冬行动”已累计投入青年志愿者超640人次,服务旅客逾3.2万人次。春运仍在继续,“暖冬行动”的志愿者身影依旧忙碌。他们以青春之名护航回家路,让每一程奔赴都写满温情。

### 即时评论

对很多跑长途的货车师傅来说,“家”可能就是驾驶座后面那张窄窄的卧铺,车轮到哪,家就跟到哪。然而,当这个小小的“家”开到海口,居然遇见了一个面积达八百平方米、灯火通明的“大家”。

当最小的“家”遇见更大的“家”,一段关于“家”如何被重新定义的故事,正在海口悄然发生。

在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货运)集中查验场里,有个特别的“司机之家”,去年9月底启用,里面各种设施一应俱全:能做饭的共享厨房、能洗澡的淋浴间、能安心休息的休息室,甚至还有专门的母婴室。热水、姜茶、洗漱用品,全都备齐了。用一位司机大哥的话来说:“在这儿能自己做顿饭、带孩子玩一会儿,真像回家了。”

春运路上,大家都在往家赶,可货车司机却常常是离家越来越远。他们赶时间、赶路程,身体疲惫。海口这个“司机之家”,不光把硬件做得贴心,更把温暖藏进了细节里——比如爱心餐车送上的热饭,比如工作人员顺手帮司机照看孩子。它提供的不是豪华的享受,而是一处能遮风避雨、能让心安定下来的地方。这个“家”里虽然没有亲人,却有家人般的体贴;不是故乡,却一样让人感到安心。它就像夜里的一盏灯,不一定指引终点,却默默照亮每一段奔赴的路。

一座城市的温度,不在于楼有多高、景有多美,而在于它能不能温柔地接住那些为生活奔波的人。海口,真的做到了。

□吴翠霞

### 「司机之家」传递椰城温度

## 春节假期我省天气总体较好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雷蕾)记者今天从海南省气象台了解到,预计春节节前至春节假期期间(2月13日-23日),海南省大部分时段以多云天气为主,气温舒适,总体适宜出游。

其中,2月13日-16日海南岛北半部局地早晚有雾;琼州海峡2月14日-16日夜间至上午有大雾,2月15日-16日凌晨至早晨时段可能有短时浓雾;受弱冷空气影响,2月17日-19日,海南岛北半部局地有小雨,气温略有下降,部分海域有7~8级阵风。请相关部门及过海旅客密切关注最新预报,及时做好春节期间的公路交通、海峡通航调度和海上船只安全管理。

海南省气象台预计,2月13日-23日,海南岛森林火灾气象等级以2级为主,其中西部、中部和南部地区森林火灾气象等级较高,定安、昌江、乐东、白沙、五指山、保亭等市县部分地区可达3级(可燃)。请相关部门加强森林防火巡检,做好森林防火等防范工作。

## 海口公交春节“不打烊”

2月19日线路全部恢复正常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吴雨倩)为确保市民游客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全、畅通的新春佳节,2026年春节期间,海口公交将全力保障出行服务“不停歇、不打烊”。全市146条公交线路及6区8线微公交的1854辆公交车、700余辆出租车全部投入运营,为市民游客春节出行保驾护航。

记者了解到,春节期间(2月2日至3月13日),海口公交146条公交线路和6区8线微公交的1854辆公交车、700余辆出租车全部投入运营,重点加大美兰机场、港口等交通枢纽途经线路的发班频次,确保旅客高效疏散。同时,储备100辆公交车和出租车运力,以应对各类突发事件。

春节期间(2月16日除夕至2月18日初二),除开往美兰机场的机场1路、机场2路、机场3路、219路、市郊3路,开往新海港的59路、86路、94路、游3路、机场3路,开往南港的81路,开往海口火车站的59路、K35、G37正常运营,剩余公交线路安排不少于50%的运力运营。

除夕至初二期间,各公交线路早班不得晚于7:30发车,晚班不得早于20:30收车;6区8线微公交早班不得晚于8:00发车,晚班不得早于19:00收车。2月19日(大年初三)起,所有公交线路恢复正常营运。

春节期间(2月2日至3月13日),海口公交还开通了多条假日专线。桂林洋高校区假日专线(J1、J2、J3、J4),将根据客流情况灵活调度发班;假日机场夜线(J5、J6),首班时间为22:00,末班时间及发班间隔根据美兰机场旅客集散情况动态调整。

此外,海口高铁东站夜1路、夜3路及新海港夜4路的首班时间提前至22:00发车;火车站夜5路发班时间根据旅客集散情况灵活调整。

## 海口供电局多举措护航春节用电安全



海口供电局组织工作人员对重点商户开展安全用电检查。(海口供电局供图)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李欣 通讯员杨永光)2月11日下午,南方电网海南海口龙华供电局电哥电嫂服务队走进海口八灶新村小区,开展智慧用电便民服务宣传活动,普及椰电易智慧电费办理、安全与节约用电温馨提示等知识,手把手指导居民线上办电、便捷缴费、绿色出行,把便民服务送到客户家门口。

为保障市民游客度过一个安乐祥和的新春佳节,海口供电局扎实推进各项保供电准备工作,编制印发《海口供电局2025年迎峰度冬保供电工作方案》《海口供电局2026年春节保供电工作方案》,组织人员对113条迎峰度冬重点线路开展特巡特维工作,累计发现并消除设备缺陷76项,清理树障80处。同时重点排查三大进出岛港口、机场等关键区域供电设备运行情况,并制定《新能源汽车进出岛专项服务保障工作方案》,做实做细新能源汽车进出岛保障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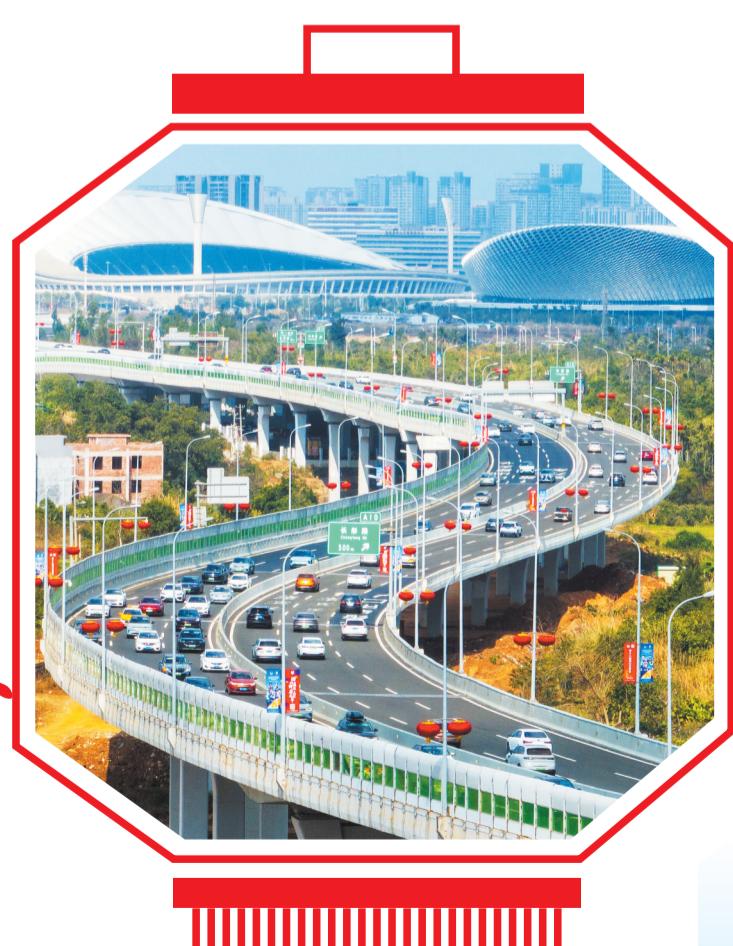
此外,该局还对168户入琼度冬及旅游、民生服务重点关注用户开展走访活动,张贴800余份安全用电宣传海报,宣传“南网在线”互联网渠道的关怀模式、日电量查询、在线客服、用户报障等实用功能,用心用情做好服务工作。

春节期间,海口供电局将组建10支共350人的抢修队伍,调配25辆应急发电车待命,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节日期间应急力量快速响应。

### 报料有奖

椰城的突发事、稀奇事、感人事,您报料,我报道,欢迎拨打本报热线 66812555、66813555 提供线索,一经采用,奖金奉上。

灯笼高挂  
年味浓



2月12日,海口海秀快速路桥面两侧焕然一新,火红的灯笼整齐高挂,将城市主干道装点得喜气洋洋,浓浓的年味扑面而来。

作为海口重要交通枢纽,快速路上的灯笼随风轻摇,与川流不息的车流交相辉映,勾勒出一道灵动喜庆的城市风景线。一盏盏红灯笼传递着吉祥如意的美好祝福,让途经的市民游客在出行途中沉浸式感受新春气息,也为椰城平添了温馨祥和的节日氛围。本报记者 石中华 摄

## 海口2026年春节元宵节期间部分区域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本报2月12日讯(记者雷蕾)根据《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2026年春节期间部分区域烟花爆竹禁放管控的通告》要求,市政府决定自2026年2月16日0时起至3月3日24时开展春节期间部分区域烟花爆竹禁放管控工作。

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地点、时间燃放烟花爆竹,或以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方式

燃放烟花爆竹的,由公安部门按照《海口市烟花爆竹管理条例》责令停止燃放,并处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通告指出,在重大公共庆典活动和其他节日期间,需要举办焰火晚会或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的,主办单位应当向公安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后在指定时间、地点燃放。

放。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非法生产、运输、储存、销售烟花爆竹。对违反规定的,由公安、综合行政执法、市场监管等部门依法查处;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广大市民游客可以通过举报电话12345,对非法生产、经营、运输、储存和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进行举报。

### 海口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

(一)绕城高速公路、212省道以北与海口市东、西行政界线围合的区域(含海口桂林洋经济开发区、海口江东新区;全市所有街道;西秀镇、长流镇、海秀镇、城西镇、演丰镇、灵山镇全镇行政区域;三江镇、云龙镇、龙塘镇、龙桥镇等乡镇212省道以北区域)。

(二)石山镇镇墟行政区域、海口观澜湖旅游度假区。

(三)永兴镇永兴墟社区居委会、永德村委会、博强村委会、建中村委会、美东村委会。

(四)国家机关、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体育馆以及文物保护单位所在地;幼儿园、学校、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养老机构;商业广场、集贸市场、文化娱乐场所;车站、码头、机场等交通枢纽以及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输变电设施安全保护区;加油站、液化石油气站等易燃易爆物品生产、储存单位;山林、风景名胜区等重点防火区等区域。

### 海口市限制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

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区域和地点以外的其他区域,除农历除夕、正月初一的全天以及每日6时至22时外,其他时间禁止燃放烟花爆竹。